

证券代码：833233

证券简称：鸿丰小贷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海宁鸿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海宁硖石街道鸿翔生活广场4幢11层海宁鸿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11日以短信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岳良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拟定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拟定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经营财务状况，拟定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经营及财务情况，拟定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2024年度的经营及财务情况，以及对公司2025年度经营情况的预测，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股本32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4,875万元（含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核销隆龙食品有限公司长期应收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对隆龙食品有限公司长期应收款进行核销，核销金额为 2,904,000.00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开展联合贷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开展联合贷业务，双方按照商定期限与条件，共同向小微企业、个人经营者提供资金，业务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

为支持公司该项业务发展，公司股东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姚惟秉、段王明、吴黄良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为不超过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详见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回避 2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因董事李爱民先生辞职，现拟补选王月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王月女士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并依据2024年度公司实际情况，预计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600,000.00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回避 1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申请修订公司章程，实际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审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海宁鸿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海宁鸿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1 日